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9年11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魏东晓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7人，其中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为7人。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逐项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按期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公司对前述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结存利息共计1,500.20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